

海南省道路运输局

关于解除行政强制措施的公告

我局在实施执法检查中，依法扣押了一批未取得道路运输经营许可擅自从事道路旅游客运经营等行为的违法营运车辆。具体车牌号码和车辆所有权人如下：

琼 A36587（王元丰）、琼 B16992（王喜立）、粤 BQ3053（深圳市运佳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粤 BY9361（陈明）、琼 A37790（蔡儒文）、粤 C21611（杨国祥）、琼 A33860（柯照明）、琼 A52567（福瑞特新能源汽车投资（海南）有限公司）、琼 B16223（王元丰）、琼 A39298（海口晟业商旅服务有限公司）、粤 BCH373（曹健波）、琼 B13287（三亚东民巴士有限责任公司）、琼 A37081（海南晟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琼 A11346（周军）、粤 BY1820（深圳合道粤通汽车租赁有限公司）、琼 B12373（朱鹏）、琼 B17565（汝化芝）、粤 BEZ327（深圳市巨通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琼 B20095（高富顺）、琼 C14941（琼海柏佳丽成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琼 B30303（三亚品界文化传播有限公司）、琼 B07275（三亚鑫南海旅业有限公司）。

因扣押期限已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交通运输行政执法程序规定》的相关规定，我局决定于2024年6

月 18 日解除以上车辆的扣押行政强制措施。因以上车辆所有权人无法联系，不能通过其他法定方式送达解除行政强制措施决定，现通过公告方式送达。请以上车辆所有权人自解除行政强制措施决定送达之日起 30 日内到海南省道路运输局法制科(海南省海口市龙华区海运路 16 号省交通运输厅直属单位联合办公楼 314 室)办理相关手续。期满后无人认领的车辆，我局将按无主车辆处置。

本公告自登报之日起经过六十日，即视为送达。

特此公告。



(此件主动公开)